

酒里的父亲

李艳春

父亲爱喝酒，他的嗜酒远近闻名。一提起父亲，街坊邻居就会笑说：“他呀，那个爱喝酒的谁吗？”是啊，打我记事起，父亲每日无酒不欢，给我留下极深的印象。

父亲，你还记得吗？小时候，我常常被你带着走东家串西家赶酒场。无论是在乡里回姥姥家窄窄的土路上，还是城里一个个亲朋好友的宴席上，几乎都留下我们爷俩的足迹。才几岁的我，伶牙俐齿，为保护父亲，我还对和父亲一起喝酒的叔叔伯伯们说：“你们不是关心朋友吗？喝酒多了对身体不好，你们不要让我爸爸再喝了！”一席话说得大家哈哈大笑，他们纷纷对父亲说：“哎呀，你这个姑娘，可真不简单呢！”父亲更是得意，吻吻我的小脸蛋，笑着说：“乖孩子，爸爸这就不喝了。”

后来，和母亲谈起这些往事，母亲说，她是故意让爸爸带着我的，好管住父亲。哈哈，敢情是母亲的计谋啊！好在，幼小的我出色地完成母亲的使命，尽管我不懂。我只是出于热爱父亲的本心。当然，父亲对我这个女儿是无比疼爱的，哪里是我管住父亲，而是父亲担心喝醉了骑车摔住他的宝贝女儿。

在没有女儿监管的时候，父亲大概就

没有约束了，喝醉也是常态。醉酒的父亲不可亲，和平日的和蔼可亲判若两人，爱发酒疯。记忆中有一次，喝醉的父亲，在家里大院里，拿起杯子到处乱砸。我看着几位乡亲劝阻父亲，母亲在一旁嘤嘤哭泣。幼小的我，吓得躲在一边。我不明白，为何酒后的父亲如此狂暴？每次醉后，父亲无论如何闹事，母亲总是一言不发，默默承受，一旦等到第二天，父亲醒来，母亲再算起旧账，母亲就是把父亲骂得不堪，父亲还是笑眯眯，一副知错就改的样子。当然，下次照喝不误。

因为喝酒，父亲闹出的惊险也不少。简直称得上惊心动魄。我听母亲说起，一次父亲喝醉了，骑车路过大桥，一不小心，连人带车栽到河里。至于怎么上岸的，是被路人救起，还是父亲自己爬出来的，母亲语焉不详。我想大约河水不深吧！总之，那次，父亲住院卧床月余，是母亲每日到医院去陪着他。我不知道父亲在面对温柔的母亲时，是否有歉意？想必，此次摔进河里会让父亲戒酒一段时间吧！只是戒一段，因为我以后还目睹父亲多次壮举呢！

说说我记得那一次吧！父亲去乡里参加

一个亲戚的婚礼。（父亲很热心，亲戚的事儿，他都积极帮忙。）回来的时候，喝醉的父亲，不让别人送他，自己晃悠悠沿着河堤一路回来。因为是在寒冷的冬季，父亲喝晕了，骑车累了，天也黑，稀里糊涂不知道摸到哪里了。家里人一看天黑了，还不见人，都急坏了。小哥赶紧骑着车沿河寻找。结果遇到一片坟地，小哥打着手电筒，摸索着才在一个墓碑旁找到烂醉如泥的父亲。当时，如果不是小哥找到他，父亲在冰天雪地里躺一夜，只怕我们就见不到他了。现在想想都后怕。父亲醉酒的教训不可谓不深刻。从此，父亲真正戒酒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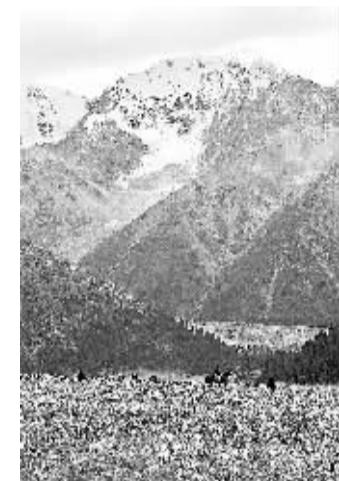
不喝酒的父亲，开始安度晚年。有时望着安静的父亲，也有刹那恍惚，似乎不喝酒的父亲，身上少了些什么？酒后的父亲，狂放不羁，展现了他平日被压抑的一面。想想，一个没有任何背景的农村孩子，靠自己的才华打拼进城，养着五个儿女。父亲身上的担子该有多重啊！父亲的苦恼、忧愁、压力，该向谁倾诉呢？在醉酒后的世界里，父亲才可以无拘无束地放下一切，活得自由。突然，我有些理解父亲的嗜酒。人生难得醉一场啊！

父亲，可不可以，让女儿为你斟下一杯酒，与你痛快喝一次，不醉不休！

雨途

——一场生命的礼赞

梁文睿



你被名叫岁月的牧羊人
驱逐出苍茫无垠的野场
你呜咽着回望
望向初接时生怯的地方
那招待过你的雪山
那容你歇息的田间
你曾凝成雪线边素白的痂
也曾随麦浪听风唱
你融化了冰凌的心
抚慰了饥渴的草莽

穿丛越岭渡海串巷
你走着寻觅着盼着等待着
小生灵浮出琥珀
皱纹爬满时光
你屏息凝视不知怎样用话语言
尽时迁
你想渗透事物的洪荒

突然间你模糊了世界的样子
抓住黄昏后的一丝余温
你攥紧了云端
天幕下塑困住你的慌张
被惊扰的风暴戾地卷起浪
你含浸着泪
眼前是汪洋不是悲伤
终于你随风逝
归零了生命的式样
那甚阳光轻盈
较深夜繁冗
是你已塑的落花的枯容

麦香

田军

清晨
在田野里眺望
随风飘来
阵阵麦香

我多么幸运
穿行于金色的波浪里
丰收的喜悦
在我血管里扩张
把脸埋在那
熟透了的麦浪里
青涩的香味让我回想

回想那把挂在祖辈父辈窗台上的镰刀
流失的岁月让它锈色斑斑

阵阵的麦香
让它心潮澎湃
闪闪发亮
可奔跑的时间
却将它遗忘

看着那
轰隆隆的收割机
愉快地在田野里欢唱
一畦畦的麦香
跳在轰轰隆隆的音符里
飘向远方

手艺的惊叹

郝雨昕

一天，妈妈的羊毛衫破了个小洞，带着我到以前她做过缝补的地方看看能否尽量修起来。

那是一个小街上的简陋小摊，据妈妈说摊主技艺超级细致。我看到一位再普通不过的女子，不美丽，不年轻，也不精致。当时是寒冷的冬日，微胖的她手有点粗糙，甚至裂了口子，不像一个做细活人的手指。当时她正修补着别人的衣服，也是毛衫，需要将破损处的断线连接并织得像原来的纹理那样。她的活计要用很细的线和非常小的针，像极了绣花，但在我想像中绣花的手指是如葱根的，就像孔雀东南飞里的罗敷那样，虽然不如罗敷，也一定不能这般粗糙。她当时还有些不情愿，说即使补一个小洞都很费眼睛。我见过妈妈织毛衣，即使是粗线毛衫，任何一针的脱线或断线若不及时处理都很麻烦，以妈妈的手艺补起来肯定不能跟周围协调一致，更何况现这个细如发丝材料的毫米大小的洞洞，我拭目以待她的技艺。妈妈说几年前这个摊主就在这里做织补，她总是安静地坐着，好像很久都没有挪动地方，显得安详，跟我们小区门口那个连锁边机都懒得购置的干洗店老板娘形成了鲜明对比，妈妈的一件漂亮衣服就是被那位慵懒的干洗店老板娘修理坏的。妈妈又告诉我时隔数年，摊主变得漂亮了一些，和善了一些，想必这几年生活比较如意。几个小时后我们才把毛衫拿回，破洞居然不见了，不仔细检查就发现不了那个织补的地方，看起来还是毛衫本来的纹理。我想起了织补的最高境界——晴雯补裘，她分明没有晴雯漂亮，也不是宝玉那件宝贵的孔雀裘衣，怎么会拿她跟晴雯相比呢？不是容貌，分明是她的手艺给我们留下了深刻印象，我无论如何弄不懂她怎样穿起的断线，如何编织的经纬，连颜色都配得如此贴近，衣服上几乎再找不到小洞的痕迹，所以妈妈心爱或珍贵的衣服出现瑕疵就可以不再丢弃了。我想，活计做到这般，应该是缝补的极致了吧。

今天一并要说的是商场里的一位修表老人，发少却黑，肤白微胖，符合我心目中修表匠的经典造型。当时记得也是妈妈的手表丢了一个小零件，因为已经无法找到原装配件，我和妈妈耐心地等待他在很多配件中努力寻找最相近的小零件从而避免替换更大的元件。真的，当时让我惊奇的是他为什么不



换整个表带，那样材料费一定高于小零件。他坚持不做更多的更换，还呢喃般地跟我们解释，这种品牌原装质量很好，尽量不要动；自己以前在工厂做这个已经几十年了，现在很多人已经不做这个手艺了，他退休了不是为生计，而是喜欢。我们被他的执着感动，也耐心坐下来等待，虽然最后没有如愿，把大配件换掉了，但是我看妈妈丝毫没有埋怨他的意思。我的脑海里也浮现出了陈列着各式钟表和精巧零件的柜台后面，坐着鹤发童颜表匠的瑞士百年老店，不论技艺如何却执着如此。修表是件多么精巧的活计啊，我想他

一定可以自己装配精密的表盘，也一定是想让自己的手艺为别人做点什么吧。

现在认真的人已经稀有，他们中许多人很普通，甚至被人忽视，拥有的也不是高精尖的技术，我想也应该像对待高大的工程师一样对待他们。试问，如果这样的裁缝和修表匠能多些，如果每个人能有他们做事的态度，我们社会商品的质量还能如此不堪吗？他们想必不是仅仅为了金钱，我想，他们最想要的是社会的承认与尊重吧。所以，今天我把他们给记下了，以便提醒自己也做一个凡事认真的人。